答辩温馨提示

**各位老师、学生：**

本次网教本科毕业论文答辩安排已在我院教务通知栏公布。针对以往答辩期间学习中心老师、学生的一些疑问，特做如下温馨提示：

# 1、关于答辩时间问题

原则上，上午进行的答辩为9点开始，下午进行的答辩为14点开始，晚上进行的答辩为19点开始，实际时间以“答辩分组时间安排”为准。每组答辩按答辩序号进行，答辩分组及答辩序号在学院官网及工作群中发布，请各位老师及时查询并通知到学生。

# 2、关于答辩方式问题

视频答辩：本次答辩实行“一对一”网络视频答辩，即不让学生到学习中心统一地点集中进行。由学习中心组织学生对音视频答辩所要求的硬件和软件进行测试，确保毕业论文答辩的设备和系统能正常运行。答辩前测试不设测试房间，均使用正式答辩所设房间进行测试，请中心一一核实并协助学生确认。

# 3、关于答辩过程中的问题

（1）答辩顺序：按答辩序号进行。网络视频答辩过程中，答辩学生若因软硬件故障、网络故障等突发状况无法按顺序答辩的，请学生自查网络故障，重新连线测试，正常后立即进入答辩教室联系值班助教老师，由值班助教负责调整答辩顺序，如故障一直出现或暂时连线失败，将安排在本组末位进行。

（2）答辩时长：学生的答辩时长由答辩教师视情况而定，一般情况下每个学生的答辩时间为5－15分钟。学生答辩时首先自我介绍及论文自述；然后是教师提问与学生回答环节。由于学生自述时间、教师和学生互动环节均有不可控因素，故5－15分钟仅作参考。

（3）答辩期间，若学生未按时出席、离线无应答等原因未答辩的，至本组最后一位序号在线的学生答完仍未答辩的，视为学生自愿放弃答辩，成绩按“缺席”记录。

# 4、对答辩学生的一些建议

（1）答辩学生应自行配备满足网络视频答辩所需的设备，如电脑、摄像头、麦克风等硬件设备和稳定顺畅的网络环境；答辩场所应满足封闭、安静、整洁、明亮，独立的环境；规范着装，正面向光，不遮挡面部；学生答辩时语速应适中，使用普通话，声音洪亮，吐字清晰；提前准备并熟悉答辩材料；牢记自己的答辩时间、答辩分组、答辩序号，在正式答辩规定时间前5分钟进入答辩房间候答。

（2）答辩学生务必提前熟悉自己的论文及与论文相关的专业基础知识，做到答辩时心中有数。每次答辩均有因“一问三不知”，无法作出有效陈述内容而未获通过的学生，因此各位答辩学生不要有侥幸心理。

（3）正式答辩前首先向答辩教师出示本人有效证件（如：身份证、驾驶证、社保卡），同时自我介绍姓名、专业、论文题目。答辩教师审验完毕后，再根据答辩教师要求作答。

（4）学生答辩论文必须与毕业论文系统提交的最后一稿一致，正式答辩时若答辩教师发现不一致，有权终止答辩。例外情况：若经指导教师、专家评审给出修改意见后对论文进行了小范围修改的，需向答辩老师自述修改情况，由答辩教师决定是否继续作答。

（5）每组答辩结束时间：以最后一位序号在席的答辩学生答完即止。

（6）答辩秩序：要求学生于本场答辩开始前5分钟到位，候答期间快速熟悉论文，答辩过程中长时间翻阅资料是扣分项目。有学生正在进行答辩时，等候的学生应保持礼仪，遵守秩序，切勿对答辩学生作出干扰。发言区不发与答辩无关的信息。答辩完毕的学生可退出答辩系统。

（7）答辩成绩“不合格”原因，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情形：

A.抄袭（含雷同稿）；

B.论文质量未达《四川省本科毕业论文(设计)抽检评议要素》要求；

C.缺席；

D.不服从安排，严重扰乱秩序者；

E.不能作出有效答辩及陈述；

F.非本人作答或旁人协助作答；

G.答辩稿件不符合查重检测要求、字数未达标、格式不规范。

# 5、对学习中心的一些建议

（1）答辩期间学生身份核实问题

A.学习中心务必核实答辩学生身份。答辩系统已嵌入自建点学生的学籍照片作为用户头像（奥鹏暂缺），用于身份的确认。视频人像+身份证+用户头像，必须一致。

B.学习中心应向答辩学生强调：答辩时首先向答辩教师出示本人有效证件（如：身份证、驾驶证、社保卡），中心老师对学生身份核实无误后，再根据答辩教师要求继续作答。若发现答辩者与学生本人不符，应立即向我院报告。

C.一旦发现非学生本人参加答辩或任何学术不端行为，将视同作弊，将取消学生答辩资格及论文成绩。

（2）在答辩期间参与在线值守的学习中心老师，可通过浏览器多开页面对多个答辩分组房间进行监控，发现问题立即与我院房间内值班老师联系。

（3）答辩期间内，有答辩学生的学习中心请务必密切关注我院QQ工作群发布的实时消息。答辩期间我院值班老师会根据答辩现场反馈的问题在QQ群内进行实时通知，需相关学习中心及时核实、回复；学习中心遇到的问题可在QQ群内提出，值班人员会及时跟进处理。

（4）再次强调：由于答辩过程中确实存在诸多不可控因素，每次答辩安排也根据各学习中心反馈的问题，优化布置每一个步骤，细节。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时期有必要采取相应的应对措施，请各学习中心做好答辩学生在特殊情况下的安抚工作。

教学服务部

 2022年11月7日